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验资报告

截至 2019 年 8 月 26 日止

验资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9]第ZA15453号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至2019年8月26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602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797,013,477元，股本为人民币1,797,013,477元。根据贵公司2018年11月12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2018年11月28日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及相关事宜，及经贵公司2019年5月27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的调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及相关事宜，贵公司申请向特定投资者发行A股股票。2019年7月18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证监许可[2019]1319号文，核准贵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69,130,680股新股。经我们审验，截至2019年8月26日止，贵公司已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9,130,680股，每股发行价格12.47元，每股面值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109,059,579.6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人民币18,000,000.00元，验资费用350,000.00元，律师费用700,000.00元，实

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090,009,579.60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169,130,680.00元（大写人民币壹亿陆仟玖佰壹拾叁万零陆佰捌拾元整），加上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1,078,301.89元，实际资本溢价人民币1,921,957,201.49元。

同时我们注意到：（1）2015年5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835号文《关于核准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贵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8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后贵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6,800万元，股本人民币56,800万元。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5年5月22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114115号验资报告；

（2）2015年12月，根据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2015年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568,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10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13,600万元。公司已于2016年1月21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未经验资。

（3）2016年5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30号文《关于核准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贵公司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4,758万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后贵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8,358万元，股本人民币128,358万元。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6年5月5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114685号验资报告。（4）2017年6月，根据201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1,283,581,055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797,013,477元。公司已于2017年6月23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

照》。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未经验资，经复核，公司已收到上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截至2019年8月26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1,966,144,157元，股本人民币1,966,144,157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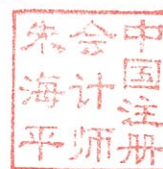
本验资报告供贵公司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登记及据以向全体股东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不应被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 附件：1、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2、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3、验资事项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六日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止 2019 年 8 月 26 日

被审验单位名称：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新增注册资本的实际出资情况					其中：股本			
	金额	出资比例	货币	实物	知识 产权	土地使 用权	其他	合计	金额	占新增注册资 本总额比例	其中：货币资 金出资
东方航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69,130,680.00	100.00%	2,109,059,579.60					2,109,059,579.60	169,130,680.00	100.00%	169,130,680.00
合 计	169,130,680.00	100.00%	2,109,059,579.60					2,109,059,579.60	169,130,680.00	100.00%	169,130,680.00

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朱海平 罗丹

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止2019年8月26日

被审验单位名称：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股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金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东方航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69,130,680.00	8.60%			169,130,680.00	8.6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人民币普通股	1,797,013,477.00	100.00%	1,797,013,477.00	91.40%	1,797,013,477.00	100.00%	1,797,013,477.00	91.40%
合 计	1,797,013,477.00	100.00%	1,966,144,157.00	100.00%	1,797,013,477.00	100.00%	1,966,144,157.00	100.00%

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朱海平 罗丹

验资事项说明

一、基本情况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前身为东部快线航空有限公司，于 2005 年 6 月 29 日，经民航总局民航运函[2005]403 号文批准筹建，由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和上海均瑶航空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设立时注册资本 15,000 万元。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为：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8,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3.33%；上海均瑶航空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7,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6.67%。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225000502571。

2006 年 4 月 25 日，经批准公司名称由东部快线航空有限公司更名为上海吉祥航空有限公司。

2008 年 11 月，公司注册资本由 15,000 万元增加至 20,000 万元，由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上海均瑶国际广场有限公司 6%的股权出资，股权价值以上海均瑶国际广场有限公司 2008 年 9 月 30 日净资产的评估价值和出资股权比例为准，超过部分由本公司以现金返还。增资后，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为：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13,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5%；上海均瑶航空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7,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5%。

2009 年 2 月，公司注册资本由 20,000 万元增加至 25,000 万元，由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上海均瑶国际广场有限公司另 6%的股权出资，股权价值以上海均瑶国际广场有限公司 2008 年 9 月 30 日净资产的评估价值和出资股权比例为准，超过部分由本公司以现金返还。增资后，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为：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18,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2%；上海均瑶航空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7,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8%。

2009 年 4 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上海均瑶航空投资有限公司转让 6,000 万股权给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后，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为：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24,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6%；上海均瑶航空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

2009 年 12 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 25,000 万元增加至 30,000 万元，公司实收资本以未分配利润转增方式由 25,000 万元增资到 30,000 万元。增资后，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为：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28,8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6%；上海均瑶航空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

2010 年 10 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 30,000 万元增加至 31,914.893617

万元，由王均豪以货币资金出资。增资后，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为：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28,8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0.24%；上海均瑶航空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76%；王均豪出资 1,914.893617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

2011 年 2 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转让 693.802021 万股给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后，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为：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28,106.19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8.07%；上海均瑶航空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76%；王均豪出资 1,914.893617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693.802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17%。

2011 年 6 月，公司以截至 2011 年 2 月 28 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 586,051,401.68 元为依据折股，折合股份 46,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注册资本计人民币 46,000 万元，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11 年 7 月 25 日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公司名称变更为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为：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40,510.4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8.07%；上海均瑶航空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729.6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76%；王均豪出资 2,76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1,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17%。

2011 年 9 月，公司注册资本由 46,000 万元增加至 50,000 万元，由上海磐石宝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容银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增资后，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为：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40,510.4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1.0208%；上海磐石宝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3,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自然人王均豪持股 2,76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52%；上海均瑶航空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1,729.6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4592%；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上海容银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

2015 年 5 月，根据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835 号《关于核准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8,0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 11.18 元，每股面值 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60,240,000.00 元。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增至人民币 568,000,000 元。于 2015 年 5 月 27 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

2015 年 12 月，根据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 2015 年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568,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6.00 元

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1,136,000,000 元。公司已完成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136,000,000 元。

2016 年 5 月，根据公司 2015 年 7 月 14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15 年 8 月 18 日 201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及相关事宜，及经公司 2015 年 10 月 15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 2015 年 11 月 2 日 2015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调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及相关事宜，并经 2016 年 2 月 23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证监许可[2016]330 号文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147,581,055 股 A 股股票，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22.82 元，每股面值 1 元，发行总价 3,367,799,675.10 元。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增至人民币 1,283,581,055 元。

2017 年 6 月，根据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1,283,581,05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5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1,797,013,477 元。公司已完成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本变更为 1,797,013,477 元。

二、 新增资本的出资规定

根据公司 2018 年 11 月 12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 2018 年 11 月 28 日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及相关事宜，及经公司 2019 年 5 月 27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的调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及相关事宜，并经 2019 年 7 月 18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证监许可[2019]1319 号文核准，公司申请新增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9,130,680 元，方式为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69,130,68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共计增加人民币 169,130,680 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三、 审验结果

- (一) 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合计 169,130,68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2.47 元，发行所得资金合计人民币 2,109,059,579.60 元。公司委托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收发行所得资金。截至 2019 年 8 月 26 日中午 12:00 止，东方航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已将认购资金全额汇入保荐机构国泰君安的发行专用账户（开户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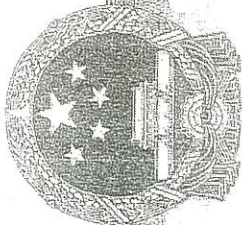
上海银行，账户名称：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账号：31600703003370298）。

(二) 截至 2019 年 8 月 26 日，公司已收到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汇入公司开立的账户：①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虹桥机场支行账号为 1001229429300041840 的募集资金专户人民币 1,000,000,000.00 元；②上海农商银行普陀支行账号为 50131000760775934 的募集资金专户人民币 1,091,059,579.60 元。合计收到募集资金 2,091,059,579.60 元（已扣除承销保荐费人民币 18,000,000.00 元），减除公司为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所支付的验资费用、律师费用人民币 1,050,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090,009,579.60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169,130,680.00 元，余额为 1,920,878,899.60 元，加上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 1,078,301.89 元，资本溢价人民币 1,921,957,201.49 元计入资本公积，新增股本占新增注册资本的 100%。

(三) 经本次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966,144,157.00 元，累计股本人民币 1,966,144,157.00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为 169,130,680.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8.60%，无限售条件股份为 1,797,013,477.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91.40%。

(四) 发行费用明细

费用类别：	金额（人民币元）
承销保荐费	18,000,000.00
验资费用	350,000.00
律师费用	700,000.00
合计	19,050,000.00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1906280040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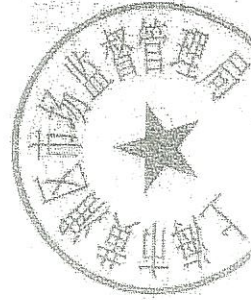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杨志国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1月24日至 不约定期限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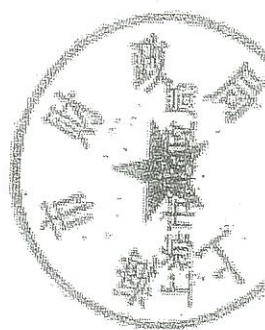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19年06月28日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5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特准发文沪财会[2000]1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特准日期 2010年12月11日)

证书序号: 0003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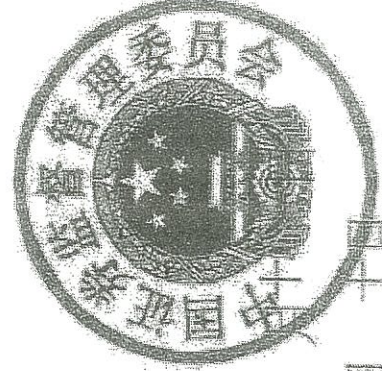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证书号: 34

发证时间: 七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二年七月

十四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朱海平 (310000060281)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5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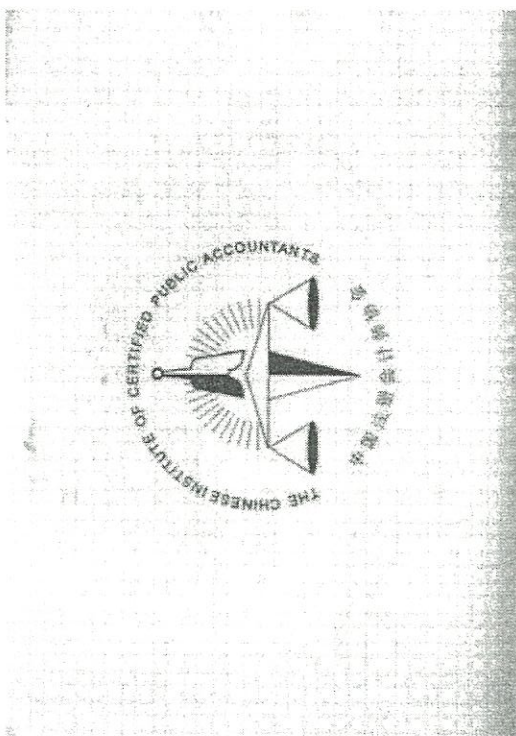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证书编号: 310000060281
No. of Certifica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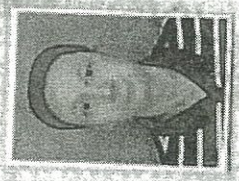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8 年 2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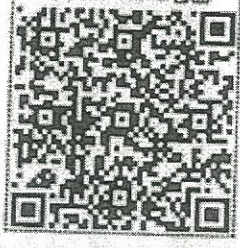
朱海平

Full name: 朱海平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71-02-17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Identity card No: 330223719710217493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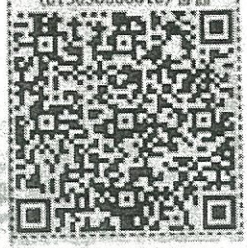


罗丹 (310000060612)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5月31日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罗丹 (310000060612)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04月30日

年 月 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SHANGHAI XINWEN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1005-04-01



姓名: 罗丹
Full name: Luo Dan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85-04-01
Workplace: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10105198504010022
Identity card No: 310105198504010022